

证券代码：874488

证券简称：利思德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江苏利思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2 月 12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12 月 6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金忠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8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利思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变更 2024 年度会

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新夫、裘锴、殷勤俭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4 年 12 月 28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将上述相关议案递交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江苏利思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 2、江苏利思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江苏利思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3 日